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26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0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07月01日起至2018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金元顺安沣楹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13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09月22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46,107,363.8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资产,在控制基金资产净值波动的基础上,严格管理股票资产的投资比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债券、股票市场的运行状况与风险收益特征,通过自上而下的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国家政策、市场流动性和估值水平等因素,判断金融市场运行趋势和不同资产类别在经济周期的不同阶段的相对投资价值,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评估,从而确定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依据各因素的动态变化进行及时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系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产品中风险收益程度中等偏低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07月01日-2018年0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811,551.68
2.本期利润	15,962,588.1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91,690,080.8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66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09月30日;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5%	0.21%	0.57%	0.07%	0.68%	0.14%

注: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09月22日,业绩基准累计增长率以2016年09月21日指数为基准;

2.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股票资产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3.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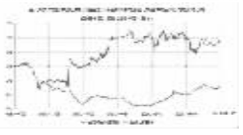

注: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6年09月22日,业绩基准累计增长率以2016年09月21日指数为基准;

2.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股票资产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周博洋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01-26	-	6年	金元顺安丰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优质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沣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兰卡斯特大学理学硕士。曾任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助理分析师,上海证券有限责任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4年8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6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

1.此处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高度重视投资者利益保护。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司投资交易业务流程及公平交易制度。公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体系由稽核监察部和交易室监督,确保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开放式基金与其他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现象。

4.3.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制定了《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涵盖了所有可投资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银行间债券交易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一级市场债券交易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建立并严格执行有效的异常交易日常监控制度,形成定期交易监控报告,按照报告路线实行及时报告的机制。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三季度,债券市场多空因素交织,包括汇率问题、中美利差、通胀预期、宽信用预期等都难以形成一致,利率债整体呈现横盘震荡走势,期间十年国开下行5BP,十年国债上行13BP。股票方面三季度上证综指下跌0.92%,深证成指下跌10.43%,沪深300下跌2.05%,中证500下跌7.09%,创业板综指下跌11.84%,市场在整体反弹中结构呈现一定分化,中小创跌幅较大。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基金份额净值为1.0366元;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5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20,378,582.51	13.23
	其中:股票	220,378,582.51	13.2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406,824,956.06	84.44
	其中:债券	1,406,824,956.06	84.4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424,501.31	0.81
8	其他资产	25,476,054.26	1.53
9	合计	1,666,104,094.1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9,197,388.15	1.4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1,083,024.28	1.6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9,145,830.08	13.0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0,952,340.00	0.8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20,378,582.51	17.06

5.2.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429	粤高速A	8,968,284	69,324,835.32	5.37
2	601228	广州港	7,225,793	36,417,996.72	2.82
3	000507	珠海港	3,999,007	33,591,658.80	2.60
4	000905	厦门港务	2,503,882	17,727,484.56	1.37
5	600897	厦门空港	591,476	12,083,854.68	0.94
6	600755	厦门国贸	1,628,952	11,761,033.44	0.91
7	002078	太阳纸业	1,466,659	11,219,941.35	0.87
8	001979	招商蛇口	586,000	10,952,340.00	0.85
9	600153	建发股份	1,149,444	9,321,990.84	0.72
10	600176	中国巨石	751,880	7,977,446.80	0.6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9,271,838.00	5.3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9,271,838.00	5.36
4	企业债券	252,716,621.40	19.5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21,948,000.00	24.92
6	中期票据	694,915,500.00	53.8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67,972,996.66	5.2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406,824,956.06	108.9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1754117	17扬子国资MTN002	500,000	51,085,000.00	3.95
2	011800050	18大同煤业SCP001	500,000	50,410,000.00	3.90
3	101800349	18张家公资MTN001	400,000	41,112,000.00	3.18
4	101806005	18芜湖建设MTN001	400,000	40,868,000.00	3.16
5	101806007	18阜阳投资MTN001	400,000	40,808,000.00	3.1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10.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关于厦门国贸(600755)的处罚说明

因未及时披露公司重大事项,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7年12月22日依据相关法规给予:公开批评处分决定:

经查明,2017年07月06日,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国贸或公司)披露公告称,由公司下属外公司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资管)担任管理人,主要投资于港股市场的6只资管计划净值出现较大程度下跌,并触及强平清盘线,前述5只资管计划的募集资金规模合计达13.09亿元,本次强平事件预计将导致公司损失自有资金3000万元。

2017年07月08日,公司再次披露公告称,除担任管理人外,国贸资管还为前述5只资管计划的部分优先级投资者提供了份额回购/差额补足的承诺。本次强平事件涉及可能触发份额回购/差额补足义务的优先级规模为7.26亿元。2017年07月21日,公司披露2017年半年度业绩快报称,对前述5只港股资管产品净值不足以支付劣优先级投资者份额的本金及预期收益部分全额计提了可能产生的损失6.20亿元,由于项目仍在处置过程中,公司实际应承担的具体金额尚未最终确定。

国贸资管作为资管计划的管理人,其出具的份额回购/差额补足义务承诺,实质承担了完成支付责任,可能承担7.26亿元的最高额支付义务,占公司2015年度(资管计划设立上一年度)净利润的111.69%,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公司2017年半年报披露,已对5只资管计划期末净值不足以支付劣优先级投资者份额的本金及预期收益部分全额计提了预计负债5.18亿元,占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的49.66%,公司因此可能遭受巨大损失。

综上,公司在设立前述资管计划时,未按规定及时披露可能面临的重大或有负债;资管计划触及强平线后,公司未及时披露其可能承担的份额回购/差额补足义务,直至2017年07月06日发布补充公告时才首次披露为5只资管计划的部分优先级投资者提供了份额回购/差额补足的承诺,公司信息披露存在前后不一致,未能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2.1条、第2.3条和第11.1.5的规定。

公司时任董事会秘书陈晓华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具体负责人,同时作为国贸资管的董事长和分管领导,对于本次资管计划具有最终审批权,未勤勉尽责,对公司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其行为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2.2条、第3.1.4条、第3.1.条和第3.2.2条的规定及其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中做出的承诺。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本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核通过,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7.条、第17.4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和监管措施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所做出如下纪律处分决定:对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时任董事会秘书陈晓华予以通报批评。对于上述纪律处分,本所将通报中国证监会,并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

本基金管理人作出说明如下:

(1)投资决策程序:基金经理通过对公司的基本面进行分析,认为基本面发展势头良好,业绩表现符合预期,后续业务持续发展尚有一定的潜力;

(2)因未及时披露公司重大事项,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7-12-22依据相关法规给予公开批评处分决定。经过分析,我们认为该事项对公司影响可控,因此继续持有该公司股票。

5.11.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0,727.9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5,325,211.36
5	应收申购款	114.9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5,476,054.26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13	国君转债	22,133,360.00	1.71
2	113011	光大转债	11,884,924.80	0.92
3	128028	赣锋转债	10,033,435.10	0.78
4	128024	宁行转债	8,534,558.36	0.66
5	113017	吉视转债	6,226,435.80	0.48
6	128021	兄弟转债	401,288.00	0.03
7	132012	17巨化EB	117,854.00	0.01
8	128017	金禾转债	10,263.00	0.00
9	113018	常熟转债	2,258.40	0.00
10	128035	大族转债	2,088.00	0.00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46,669,225.9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606.4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66,468.5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46,107,363.8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红利再投资等交易。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年07月01日至2018年09月30日	346,458,983.77	-	-	346,458,983.77	27.8%

产品特有风险

?持有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使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需要与高比例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赎回款项延期获得。

?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若高比例投资者赎回的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相应的赎回费用按约定将部分或全部归入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从而使得基金投资及运作管理的难度增加。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018年07月01日,在《中国证券报》和www.jysa99.com上公布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2018年半年度资产净值的公告;

2.2018年07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和www.jysa99.com上公布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第2季度报告;

3.2018年08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和www.jysa99.com上公布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4.2018年08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和www.jysa99.com上公布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18年半年度报告(正文);

5.2018年09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和www.jysa99.com上公布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增加喜鹊财富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6.2018年09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和www.jysa99.com上公布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增加金惠家保代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7.2018年09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和www.jysa99.com上公布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产品持有的股票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美的集团。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4.《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关于申请募集注册金元顺安沣楹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法律意见书;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3608室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至办公地点进行查询,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ysa99.com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存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0666、021-68881898。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6日

金元顺安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26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10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07月01日起至2018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金元顺安桉泰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8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6月0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610,596.0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持有人提供较高的当期收益以及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关注股票、债券市场的运行状况与风险收益特征,通过自上而下的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形势、国家政策、市场流动性和估值水平等因素,判断金融市场运行趋势和不同资产类别在经济周期的不同阶段的相对投资价值,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评估,从而确定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依据各因素的动态变化进行及时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系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产品中风险收益程度中等偏低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8年07月01日-2018年0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9,428.26
2.本期利润	160,010.2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216,874.46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31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09月30日;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5%	0.16%	0.12%	0.27%	0.73%	-0.11%

注: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06月09日,业绩基准收益率以2017年06月08日为基准;

2.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股票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3.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0%”。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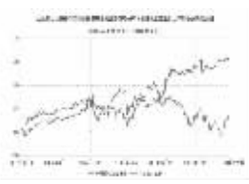

注: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06月09日,业绩基准累计增长率以2017年06月08日指数为基准;

2.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股票资产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2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苏利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05-09	-	6年	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和金元顺安沣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上海交通大学应用统计学硕士。曾任内蒙古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债券交易员,2016年8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6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

1.此处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金元顺安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高度重视投资者利益保护。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司投资交易业务流程及公平交易制度。公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体系由稽核监察部和交易室监督,确保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开放式基金与其他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现象。

4.3.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制定了《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涵盖了所有可投资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银行间债券交易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一级市场债券交易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建立并严格执行有效的异常交易日常监控制度,形成定期交易监控报告,按照报告路线实行及时报告的机制。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宏观经济整体增速继续趋缓。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下行,房地产投资相对平稳,制造业投资略有反弹。消费增速缓中趋稳,汽车消费持续下滑。美国加征关税对出口暂时影响不大,外贸增速并未大幅下行。在美联储加息的情况下,央行继续降准,货币市场整体宽松。新增社融同比持续负增长。短端利率明显下行,长端仅国债收益率有一定上行,其他品种收益率均下行,收益率曲线陡峭。信用利差整体略有收窄,但违约事件更加频繁。

报告期内本基金规模大幅缩小,清空了信用债持仓,主要持有交易所短久期的利率债,保持产品的流动性。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金元顺安桉泰债券基金份额净值为1.0631元;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8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截止到2018年09月30日,本基金连续十七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152,050.00	88.51
	其中:债券	9,152,050.00	88.5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08,339.88	9.75
8	其他资产	179,366.98	1.73
9	合计	10,339,756.8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152,050.00	89.5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152,050.00	89.5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152,050.00	89.5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8005	国开1701	86,000	8,651,600.00	84.68
2	018007	国开1801	5,000	500,450.00	4.90
3	-	-	-	-	-
4	-	-	-	-	-
5	-	-	-	-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关于厦门国贸(600755)的处罚说明

因未及时披露公司重大事项,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7年12月22日依据相关法规给予:公开批评处分决定:

经查明,2017年07月06日,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国贸或公司)披露公告称,由公司下属外公司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资管)担任管理人,主要投资于港股市场的6只资管计划净值出现较大程度下跌,并触及强平清盘线,前述5只资管计划的募集资金规模合计达13.09亿元,本次强平事件预计将导致公司损失自有资金3000万元。

2017年07月08日,公司再次披露公告称,除担任管理人外,国贸资管还为前述5只资管计划的部分优先级投资者提供了份额回购/差额补足的承诺。本次强平事件涉及可能触发份额回购/差额补足义务的优先级规模为7.26亿元。2017年07月21日,公司披露2017年半年度业绩快报称,对前述5只港股资管产品净值不足以支付劣优先级投资者份额的本金及预期收益部分全额计提了可能产生的损失6.20亿元,由于项目仍在处置过程中,公司实际应承担的具体金额尚未最终确定。

国贸资管作为资管计划的管理人,其出具的份额回购/差额补足义务承诺,实质承担了完成支付责任,可能承担7.26亿元的最高额支付义务,占公司2015年度(资管计划设立上一年度)净利润的111.69%,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公司2017年半年报披露,已对5只资管计划期末净值不足以支付劣优先级投资者份额的本金及预期收益部分全额计提了预计负债5.18亿元,占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的49.66%,公司因此可能遭受巨大损失。

综上,公司在设立前述资管